

## “存钱不如存人” 岂止是一个家庭的愚昧

□汪昌莲

何洪是四川省遂宁市蓬南镇三台村村民，至2012年7月当地政府给何洪妻子安环孕育前，两人已生养了11个孩子，被当地人称为“超生游击队”。“存钱不如存人”，何洪坚持这种想法近20年，如今觉得这种想法错了。（4月6日《中国青年报》）

在农村，一直存在“人多力量大”的思维方式，而“存钱不如存人”，是这种思维方式的进一步体现。殊不知，这对农村夫妇生下11个孩子，却陷入了越穷越生、越生越穷的现实困境。特别是，“存钱不如存人”错误观念，不仅害了这个快要撑破的家庭，更害苦这群孩子；因享受不到同龄孩子一样的生活和成长机会，有的孩子选择离家出走，有的孩子“心里只有仇恨”，这显然是一种危险信号。

众所周知，目前人们大都遭遇“孩奴”困境，即便是只生1至2个孩子，也要面临教育、就医、生活等诸多问题。而孩子生得越多，父母的压力就越大，至于生下11个孩子，显然已经超出了这对夫妇的承受能力，不仅难以履行抚养孩子的家庭责任，而且无形之中加重了社会负担。事实表明，这对夫妇已陷入了“只生不养”的困境。前不久，民政部副部长邹铭表示，对“只生不养”，不依法履行监护责任，情节严重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父母，必须要依法追究其责任。可见，这对夫妇“存钱不如存人”，还面临法律风险。

然而，这对夫妇“存钱不如存人”，并非是生育观念落后和思想愚昧这么简单。试问，一对夫妇生下11个孩子，如此庞大的“超生游击队”，是如何逃脱当地计生部门监管的？难道他们生活在没有计生法规、没有监管的世外桃源？可以说，监管的严重缺失，助长了“存钱不如存人”落后、愚昧生育观。换言之，一对夫妇生下11个孩子，应该成为当地计生部门检讨和反思管理缺位的一个典型范本。

当今正处二胎时代，生养孩子是非常艰辛的事情，要让普通家庭愿意生孩子，生得起孩子，养得起孩子，首先就要改变人口观念。一方面应该推动社会生育观念科学化，另一方面，要让所有的孩子生长在一个机会公平的社会里。具体到“存钱不如存人”，孩子并没有错，既然被生下来，就应该享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，当父母无力承担抚养责任时，政府及有关部门就要尽到救助责任，从落户到教育，从医疗到生活保障，都要给予帮助和扶持，让他们共享公平的阳光。

## 时事乱炖 | SHI SHI LUAN DUN

### 女孩遇袭反思的不该只是酒店

□刘义杰

4月6日下午3时许，和颐酒店方面召开了新闻发布会。如家集团北方区相关负责人以及事发酒店总经理表示，对于日前女子遇袭一事，酒店确实存在安保、应对等一系列问题，目前已经对和颐798店采取整改措施，并会追究酒店管理人员责任。（今日本报13版）

女孩酒店遇袭，酒店方面难辞其咎，再多的借口都不是理由。借此，如家方面配合警方破案的同时，必须加以深刻反思，并采取制度性补救。相关的酒店行业也该趁机反思，有则改之无则加勉。

真相如何，需要警方来还原。但故事的细节却不能阻碍人们得出一个结论，那就是这个社会太危险了。要知道，这个事件发生的地点是北京，发生的场所是如家，最安全的地方，全国最大的连锁酒店之一都能发生这样的危险，什么地方是安全的呢？

女孩遇袭事件反思的不该只是酒店，这件事涉及的问题更深刻，那就是时评人乔志峰在微博上所写的，“和颐酒店女生遇袭”带给社会最大的震动是：我们可能随时随地就会受到伤害，并且可能没人帮助我们。安全感在哪里？

安全感在哪里？酒店里的安全需要酒店经营者来保障，大街小巷的安全需要警察来保障，在工作场所的安全需要单位来保障……但这些保障，其作用都是有限的，正如多灾多难的地震告诉我们的，灾难防不胜防，最重要的“自救能力”源自强大的社会，源自社会上每个人的守望相助。如果，有人跌倒了，没有人去扶；如果有人跳楼，底下的人喊“快跳”；如果有人落水了，没有人去伸手；如果有人街头被打，没有人去阻止……那么，这个社会就难以安全。一个安全的社会需要每个人的付出，需要每个人的努力。

新闻中一个值得注意的细节是，酒店管理方、还有住宿人员都有人以“小两口”闹别扭为由而不予施救，但问题是，前些日子刚通过的反家暴法，其中规定，学校、幼儿园、医疗机构等其他单位，发现无民事行为能力及限制行为能力的人遭受了家庭暴力，有责任、有义务向公安机关报案。如今竟然还有人以此为借口开脱，只能说明陋习的改变还有很长的路要走。

## 非常道 | FEI CHANG DAO

### 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： 将副职叫成正职 是种“语言贿赂”

给称呼“戴高帽”中最常见的是将“副职”叫成“正职”。有的同志为了“讨好”上级，故意在称呼中省略“副”字，以此来表示自己对上级的尊重。但这其中也不免有“奉承”心理，从某种程度上讲，也是一种“语言贿赂”。

有一些领导干部，对下级的“戴高帽”称呼开始还有些受宠若惊，时间久了反而心安理得地欣然接受，很享受这种被人“戴高帽”的优越感。不少党员干部在一声一声“拔高”的称呼中变得飘飘然，滋生了官僚主义的作风。

### 人民日报： 借权力庇护眷顾亲情 只会贻害家人

一些党员干部，对待工作上的风霜雨雪宁折不弯，对待家庭和亲人却标准降低、要求放宽，一味地迁就和照顾，甚至有人不惜动用职权帮着“活动活动”、“走走捷径”。亲情眷顾借助权力庇护来实现，难免会变质甚至变质，到头来只会贻误家庭、贻害家人。

## 微声音 | WEI SHENG YIN

### 火车站有人“差钱买票” 向你借钱，小心！

“我钱包丢了，要买票回家，能借我点钱吗？”近日，北京南站出现专向路人要钱的“差钱族”行骗团伙。他们穿着光鲜，往往谎称钱包丢失买票差几元或几十元钱，加微信或留电话假装到站还钱，专骗年龄相仿的异性。民警提醒不要轻易给钱。

@人民日报

### 感念细节里的善意

有的地方检修供水管道，却没有考虑避开居民用水高峰时段；有的城市对繁华路段进行小修小补，却没有安排在车流量最少时进行；有的行政服务中心叫号办事，却没有提供足够的椅子供等候的人休息……细节中的善意，真实可感，不仅是与人方便，更能避免社会治理的机械化冷漠。

@人民日报

## 世相杂谈 | SHI XIANG ZA TAN

### “什么都不干年薪12万” 讽刺了谁？

□王恩奎

一位“休而不退”者，看到《瞭望》周刊报道，在湖南一些地方，近期有些年龄并不算大的“局办委”或乡镇“一把手”、重要班子成员向上级打报告，要求按照地方“公务员50岁以上退居二线，可享受比在职时更高待遇”的政策，自请“早退”，成为“休而不退”的“散吏”。自称来自浙江的“散吏”，内心深处的愧疚，写下“什么都不干，年薪12万”的文章谈感受。（4月6日《信息时报》）

这位浙江自称“休而不退”的“散吏”，用自己的亲身经历，讲述了自己“散吏”的心路历程，感到愧疚和自责，并用“愧对分文不少的薪资，愧对含辛茹苦的劳动者，愧对朝九晚五的下属们”的“三个愧对”解剖自己。应该说是良心发现，退休后的不再犹豫害怕而把“埋藏在内心深处多年”的心里话大胆地说出来。

“八九年的时间里，什么都不干，照样拿工资，照样享受一点不少的福利待遇；而且工资不算低，属于年薪超过12万元的自行申报个税者”。这样的家丑又何止一位“休而不退”者的个案，这是一种普遍的社会现象，也是体制的痼疾。一位吃皇粮者的“内心独白”，让人几多辛酸与无奈，简直是对公职人员体制弊端的极大讽刺！

长期以来，一旦进入体制内的公职人员，就等于进了保险箱，有了铁交椅、铁饭碗，吃皇粮不问国事，昏昏庸庸，碌碌无为地混日子，不思进取，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，甚至不撞钟，“什么都不干，年薪12万”早涝保收，愧对自己愧对人民。

问题是，现在国家一面在实施“延迟退休”政策，一面又在养更多的闲人，一面又有人要在“早退”上下功夫，而且还会得到鼓励，“腾笼换鸟”让出更多位置来养懒汉。纳税人的血汗钱就是这样被“散吏”们吞噬。

既然如此，何不堵塞这个漏洞，尽快补齐“延迟退休”的政策短板，尽快进行公职人员的体制改革，从体制机制上防止“什么都不干年薪12万”现象的继续发生，让“散吏”们有了危机感，不再内心愧疚，不再愧对人民！



### 官员“下海” 应规避权力“旋转门”

□张西流

10天前，中山大学附属东华医院官网上的则消息透露了该院人事变动的情况：中山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潘伟彪教授正式以该院院长的身份亮相。从今年1月初开始疯传的“卫计局副局长辞职下海”一事，至此尘埃落定。不到50岁的潘伟彪曾被认为是学者型官员，对“下海”原因他未接受记者采访。（4月6日《广州日报》）

应该说，官员“下海”，首先利大于弊。只有双向交流，社会人才流动才会更加自由，人们才可以从崇拜权力的“官本位”中跳出来。然而，中山市卫生计生局副局长潘伟彪辞职“下海”，担任本市一家民营医院院长，让人心生疑虑，不得不关注由此衍生出来的诸多弊端，如官员违规“下海”、利用官场人脉关系进行反向“勾肩搭背”，等等。

《公务员法》102条规定：“公务员辞去公职或退休的，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在离职三年内、其他公务员在两年内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企业或其他营利性组织任职，不得从事与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营利性活动。”可见，官员“下海”，首先必须符合此规定。否则，便存在反向“勾肩搭背”之嫌。再看潘伟彪“下海”，显然违反了此规定，其合法性值得考量。

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柴效武曾在《人民论坛》杂志上撰文称，有些官员在离任之后，虽然手中权力大大减弱，但仍然能利用其在任时结交的各种关系，把握好其在任时的“感情投资”，在离任后一并收获。正因为如此，柴效武教授提醒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：谨防出现权力“旋转门”。

可见，官员“下海”，应规避权力“旋转门”。换言之，官员“下海”，更应规避反向“勾肩搭背”。一方面，官员“下海”后，应参与公平的市场竞争，自觉与原工作单位的领导和同事保持适当距离，因为“距离产生美”。另一方面，在职官员，应严格执行“廉政准则”和“八项规定”，对企业和商人多服务、少干预。特别是，应完善权力监督体系，用制度监督和约束“政商关系”。